

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新野县歪子镇“
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及空间布局规划
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新野县歪子镇“
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及空间布局规划
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豫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17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1
第五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9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及空间布局规划服务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s://ggzyjy.nanyang.gov.cn/XYXWeb/>）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4月30日 09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新野政采公开-2024-13
- 2、项目名称：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及空间布局规划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2900000.00 元
最高限价：2900000.00 元

序号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元）	最高限价（元）
1	新野政采公开-2024-13-1	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及空间布局规划服务项目	2900000.00	290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2）采购内容：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及空间布局规划服务
- （3）编制周期：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
- （4）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达到采购人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财库〔2022〕19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一个自然年，可以提供近期财务报表）；

3.3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近一年任意三个月份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3.4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须提供书面声明；

3.5投标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须提供规范的信用报告，信用报告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下载，信用报告的生成日期为本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10日内。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之后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公章）；

3.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开评标现场不接受诚信库信息原件。诚信库上传信息必须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投标单位承担责任。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年4月9日至2024年4月15日，每天上午08:00至12:00，下午12: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jy.nanyang.gov.cn/XYXWeb/>）

3、方式：本项目实行网上下载文件；凭CA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按网上提示即可下载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详见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若因为自身原因错过文件下载时间，造成损失由潜在投标人自行承担。

4、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2024年4月30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年4月30日 09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无需到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现场解密，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企业诚信库注册

本项目只接受南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中已加入企业诚信库的企业报名，未入库的响应人请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入库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s://ggzyjy.nanyang.gov.cn/TPFRONT/>）下载专区《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企业办理诚信库不收取任何费用，不需携带原件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报名的，责任自负。

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企业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专区《CA 办理所需资料》。

3. 请各潜在响应人及时关注网站更新信息，若因其他原因未能及时看到网上更新信息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将不负任何责任。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陈明涛

电话：138 3772 1450

地址：南阳市新野县歪子镇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河南豫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白洪志

联系电话：17538974733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新店乡菱新路草店村188号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白洪志

电 话：1753897473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 联系人：陈明涛 电话：13837721450 地址：南阳市新野县歪子镇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豫尧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新店乡菱新路草店村188号 联系人：白洪志 联系方式：17538974733
3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新野县歪子镇人民政府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及空间布局规划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新野政采公开-2024-13
4	实施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内容	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及空间布局规划服务
7	编制周期	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
8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达到采购人要求
9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	详见招标公告
10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2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5 日前
13	分包	不允许

14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5	偏离	不允许
16	构成招标文件的 其他材料	答疑及补充文件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4 年4月30日09时30分
18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19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 24 小时内
20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招标范围内工作的总报价
21	招标控制价 (最高限价)	¥2900000.00 元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控制价按无效标处理。
2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日历天
23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24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 年份要求	2020年1月1日以来
25	电子投标文件 签名或签章要求	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需加盖电子签章的页面要求，投标人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
26	电子投标文件 递交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1、递交网址： https://ggzyjy.nanyang.gov.cn/XYXWeb/ 2、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交易系统。逾期到达交易系统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放弃本

		次投标。 3、投标人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不予退回。
2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8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网上不见面方式开标，投标企业无须到达开标现场。
29	开标程序	1、投标人代表持本单位 CA 数字证书提前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 2、开标时间到，在线公布投标人、招标人等有关人员名单。 3、开标顺序： ①投标人解密：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必须使用本单位企业数字证书进行加密，投标人在开标前须自行检查数字证书有效性。在解密时间到达后，系统做出解密提示，请各供应商自行解密即可。开标解密时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电子开标系统原因除外）。 ②唱标。查看唱标信息（系统不提供语音在线播放，该页面停留 1 分钟供供应商查看，如无异议视为同意）。招标人、监督人需关注开标过程投标人随时在线提出的异议、问题沟通等信息，并做好及时回复。 ③采购人、监督人等相关人员在开标记录表上（可进入原评标系统直接打印）签字确认。 ④代理机构宣布开标结束，点击“开标结束”操作按钮。
30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采购人代表 1 人；技术、经济方面专家 4 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按规定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3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数量：1-3 名
32	中标公告媒介	中标公告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

	及期限	中标公告期限：1 个工作日
33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4	付款方式	双方在合同中约定
35	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36	合同备案	中标通知书发出起，1 日内投标人应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签订起 1 日内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备案。
37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潜在供应商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8	其它	各供应商在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避免因使用同一台计算机制作或同一台计算机上传或相同企业密钥（CA）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等其他人为因素，造成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其投标将被否决。由此造成的其他不良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9	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新野县财政局 联系电话：0377-66266089
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招标项目实施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质量要求、交货时间

1.3.1 本项目的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本项目的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偏离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内容及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2.1.2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应通过“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随时查看有关该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招标答疑、补遗文件)公示等内容。否则，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投标人从“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及附件的全部内容，招标文件与附件具有同等效力。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条款、

格式和标准要求等，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2.2.1 投标人从“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招标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澄清。

2.2.2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答疑，实行网上提疑和答疑。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需要采购人予以澄清，应登录“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不署名的形式提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提疑。详见《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

2.2.3 采购人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前在网上解答招标文件的疑问，并形成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答疑文件将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向所有投标人公示，但不指明来源。

2.2.4

招标文件发布后，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时限的任何时候，确需要变更招标文件内容的，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答疑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并同时报招标投标监督部门备案。招标文件的修改以答疑形式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招标文件的答疑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具有约束力。

2.2.5 招标文件的答疑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示后，若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答疑有需要进一步澄清的，应在 24 小时内以不署名的形式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提出。

2.2.6 投标人应注意及时浏览网上发布的澄清和修改通知并下载，因投标人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概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2.7 如果澄清、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8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网上答疑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网上答疑为准。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详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投标报价：投标人参考市场收费情况报价，所有依据合同或其它原因的所有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

3.2.2 投标报价为一次性不可更改的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3.2.3 投标报价是投标人完成采购人指定的全部发包内容的报价。

3.2.5 在投标书中，不得以“遗留问题”、“声明”方式或其他提出各种理由以引起报价变化。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日历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无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详见招标公告。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交货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电子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电子签名、单位电子签章。电子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4 投标文件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5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6 不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4. 投标

4.1 电子投标文件的要求

4.1.1 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具体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否则，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电子交易系统拒绝。

4.1.2 备份电子光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递交。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使用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或送达的，视为逾期送达，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最终电子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野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单位不得修改或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4.3.3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回电子投标文件。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详见招标公告；

5.3 开标异议

详见招标公告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采购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履约保证金

7.3.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7.3 中标通知

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5 签订合同

7.5.1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中标资格，中标人还应当予以赔偿。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密封和标记、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分标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电子签章和电子签名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和单位电子签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企业资质及项目负责人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企业财务状况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纳税和社保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无重大违法记录承诺书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信用查询截图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投标人的报价不超过采购预算价/招标控制价
		编制周期	合同签订后90日历天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达到采购人要求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评分办法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1. 报价: 10 分; 2. 综合部分: 30 分; 3. 技术部分: 60 分;
2.1.1 (1)	投标报价 (10 分)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1. 当投标报价明显低于采购预算价或在评标过程中,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 使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 评标委员会可对其质询, 并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该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的, 评标委员会应按无效标处理。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的规定, 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微企业类型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 其投标报价扣除 20% 后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 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不再执行价格扣除优惠的扶持政策。
2.1.1 (2)	综合部分 (30 分)	企业业绩 (9 分)	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的类似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每提供 1 份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得 3 分, 最高得 9 分。
		项目管	(1) 项目负责人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担的类似项目业绩, 提供业绩合同(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资料。每提供一份证明得 2 分, 最多得 4 分。 注: 项目负责人业绩和企业业绩不重复使用。

	分)	理机 构业 绩(12 分)	(2)项目组成员中主要技术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或注册城市(城乡)规划师的,每人次加2分,最多加8分。
		信用等 级及体 系认证 (9分)	1、企业信用等级为 AAA 级的得 3 分, AA 级的得 1分。此项满分 3分。 2、响应人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并在有效期内的,得 6 分,缺一项扣 2 分。此项满分 6 分。 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文件及证书原件的扫描件。
2.2.1 (3)	技术 部分 (60 分)	规划方 案与编 制依据 (20 分)	内容详实、科学、合理,考虑周全,措施到位,针对性强,完全能够满足需要。得 20 分; 内容完整,基本科学、合理,基本考虑周全,措施基本到位,针对较强,可以满足需要,但有个别细节需要进一步完善或提高。得 15 分; 内容基本完整,科学、合理性方面一般,基本考虑不周,措施不够到位,针对性不强,虽然能够基本满足需要,但有很多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甚至重新考虑。得 10 分。缺项得0分。
		规划编 制的质量 保证与控 制措施 (10 分)	针对本项目制定了完善的质量保证与控制措施,科学合理可行,得10分; 提供了简单、通用的解决方案,得6分; 方案内容有欠缺,不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3分。缺项得0分。
		规划编 制的进度 计划及保 障措施 (10 分)	进度计划安排合理,进度保证措施有力。提供了详细的进度计划,阶段分明,安排合理、可行性强,得10分; 仅提供了简单、通用的进度保障,缺少支撑材料,得6分; 方案内容有欠缺,不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得3分。缺项得0分。
		对本项目 工作重 点难点 分析 (10 分)	对本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很全面、有效:得 10 分; 对本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分析较全面、有效:得6 分; 对本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分析不全面:得 3 分。缺项得0分。
		后续服 务安排 及保 障措施	在后续相关工作中,积极配合采购人提出的合理要求,对后续工作开展技术指导,以及提供相应的本地化服务方案等进行综

		(10 分)	合评分。 具备完备的后续服务资源和服务体系，客户服务标准、应急处置流程等措施完整、规范、具体、可行，服务响应时间快，针对性强，得10分； 具备较完备的后续服务资源和服务体系，后续服务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可行，服务响应时间较快，针对性较好，得6分； 后续服务体系不完备，服务方案一般， 内容基本完整，服务响应时间一般，针对性一般，得3分。缺项得0分。
注：以上所有涉及到的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网页截图、证书、证件、文件等证明材料，均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填报上传企业诚信库信息为准，且必须在投标文件中附相应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评分标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前表评标办法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采购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由采购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确定。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2.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 评标结果

3.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自愿平等、互利有偿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_____项目进行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

1. 服务范围与内容

1.1 服务项目名称：_____

1.2 服务项目范围及地点：_____

1.3 服务内容说明：_____

2. 项目工作进度、方式、信息

2.1 项目服务期限：_____

3. 费用结算

3.1 本合同费用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

3.2 付款方式：_____。

4. 成果验收：_____

5. 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5.1 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负责项目工作的统筹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疑难问题；
- 2、保障项目款按时到位，以确保项目的顺利进行。

5.2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之日起____日内，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本合同的技术要求完成技术设计书（或技术方案）的编制，并交甲方审定；
2. 自收到甲方对技术设计书（或技术方案）同意实施的审定意见之日起____日内组织作业队伍进场作业；
3. 乙方应当根据技术设计书（或技术方案）要求，确保项目如期保质保量完成；
4. 乙方服从甲方的监督，并进行合作。凡因乙方原因出现的成果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进行修改或返工；
5.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标的的全部或部分转包给第三方。

6. 后续服务和验收

1、甲方与乙方联系，乙方在接到电话后 24 小时内提供服务。

2、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书面验收申请，甲方在收到相关验收通知后组织乙方验收，

在通过相关部门验收检查后，向乙方提供书面验收结果；如果未能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乙方应收到甲方整改意见之日起 一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整改，整改完成后重新提交书面验收申请。

3、验收通过后，乙方负责向甲方提交项目总结报告。

7.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都必须履行合同的责任条款、任何一方如有违反本合同的各项内容均视为违约，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作为赔偿金额；

2、如果由于乙方原因(不可抗拒力除外)不按本合同要求履行服务，按乙方违约处理；

3、甲方应按付款方式列出的要求向乙方及时付款。

8. 知识产权、技术情报和资料保密

双方应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双方有责任为对方提供的技术情报和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第三方泄漏。

9. 不可抗力和合同纠纷

1. 由于不可抗力的外力因素(包括自然的和不可预见到的)，受影响的一方应取得公证机关的不能履行或不能全部履行合同的证明，并在事件发生后___个工作日内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同意，可以此免除全部或部分责任。

2.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有及时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申请省级测绘主管部门或双方上级业务主管部门进行调解。调解不成时，可向当地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10. 合同变更

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本着诚信、友好的原则协商解决，合同的变更及修改须经双方同意，以书面形式变更。

11. 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有效期至项目验收合格止。经双方书面同意，可以延长有效期。

12. 其它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为实现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

二、规划编制内容

通过分析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发展目标，对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情况作出评价，针对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提出整改方案，结合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总体规划、产业发展规划等相关规划，合理均衡规划布局。为新野县歪子镇“镇级小城市”发展提出具备指导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的规划方案。

三、规划编制深度及要求

- 1、收集和调查基础资料。研究满足发展目标的条件和措施。
- 2、研究发展现状，预测发展需求，确定发展规模。
- 3、确定建设标准与规定。
- 4、按照相关规定和原则确定空间布局，合理选择项目用地，并综合考虑长远发展方向。
- 5、确定近期建设规划。
- 6、根据建设的需要和可能，提出规划管理措施。

四、其他商务要求

- 1、应能充分满足采购人的其他需求。
- 2、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3、安全要求：乙方在工作期间的人员安全由乙方负责。
- 4、编制周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历天（具体完成时间不能与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冲突）。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格式自拟)

一、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_____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提供和交付的材料报价为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如果我们的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3、我方愿按《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力。
- 5、本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60日历天。
- 6、我方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不会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7、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材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请寄：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

投标人名称（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元）
编制周期	
质量要求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注：“开标一览表”报总价。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名）：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 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 递交、撤回
、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
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同投标有效期。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声明函及承诺

（一）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采购人）_____：

关于项目编号为_____的公开招标，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的真实的。

- 1、初步评审中所要求提供的证书或证明材料。
-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
- 3、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答疑时出示原件）。
- 4、公司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等。
- 5、法人或授权代理人的联系电话。
- 6、招标项目要求的其他文件。
- 7、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中标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项目_____（项目编号：_____）招标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投标人（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电子签名）：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资格证明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七、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材料及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供的其他材料

八、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服务、工程）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

日期：

说明：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监狱企业。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企业郑重声明，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本企业_____（是、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如果响应人是中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声明函》即可，若中标，《声明函》将随中标结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如果是监狱企业，还需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